

博弘雲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本公司依據「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規定及參考審計品質指標 (AQIs) 進行會計師專業性、獨立性與適任性之評估，及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第三條規定，評估簽證會計師之專業性、獨立性與適任性及績效。評估結果符合專業性、獨立性與適任性及無績效不符合預期的情形。

評估程序與結果

- **作業程序：**將評估結果及相關附件（包含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超然獨立聲明書、審計品質指標 (AQIs) 及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提報董事會。
- **考核結果：**本年度考核結果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標準。
- **董事會決議：**經 114 年 2 月 26 日第四屆第十一次董事會決議通過。

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

公司依據以下項目標準進行評估：

114 年度會計師專業性、適任性及獨立性評估

一、 評估對象：

會計師姓名：	趙永祥會計師 陳彥君會計師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	-----------	--------------

二、 獨立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無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或本公司董事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無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無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最近二年是否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無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無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發行的股票或其他證券	無	是
7. 會計師是否有擔任本公司辯護人或代表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的衝突	無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無	是

三、 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適任性
1. 是否具會計師資格，得以執行會計師業務。	是	是
2. 是否每年接受足夠之教育訓練，以持續獲取專業知識及技能。	是	是
3. 是否無會計師工作負荷過重情形	是	是
4. 是否無受主管機關及會計師公會懲戒之情事、或依證券交易法第 37 條第 3 項規定所為之處份。	是	是
5. 是否對本公司具有相關產業知識。	是	是
6. 是否依據審計準則及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執行財務報表查核工作。	是	是
7. 是否無利用會計師地位，在工商上為不正當之競爭。	是	是